

附件 2

# 《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导则》

（征求意见稿 送审稿 报批稿）

## 编制说明

主编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大连理工大学

---

2024 年 4 月 23 日

# 编制说明

## 一、工作简况

### 1、任务来源

2023年11月，中国水利学会根据《中国水利学会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过立项论证和公示后，以《关于批准〈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导则〉等6项标准立项的通知》（水学[2023]132号），批准该标准立项。

本标准的编制单位为：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大连理工大学、西安理工大学、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科学院、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水利部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江西省水利科学院。

### 2、主要工作过程

#### （1）组建标准编制组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和大连理工大学作为标准编制的主要实施机构，于2023年联合了西安理工大学、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科学院、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水利部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江西省水利科学院等单位的专家，组建了标准编制组，制定标准编制方案，开展标准编制工作。

#### （2）文献和资料收集

标准编制组收集整理了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工作相关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如《区域旱情等级》（GB/T 32135-2015）《干旱灾害等级》（GB/T 34306-2017）、《内河通航标准》（GB 50139-2014）、

《抗旱预案编制导则》（SL 590-2013）、《水资源供需预测分析技术规范》（SL 429-2008）等标准。

### （3）初稿编制

编制组提出标准编制方案和技术路线，结合收集到的资料，开展标准初稿编制工作，编制过程中，通过多次沟通讨论，最终形成《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导则》（初稿）。

### （4）立项申请

2023年5月，编制组依据《中国水利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编制了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提出团体标准立项申请。2023年7月24日，中国水利学会在杭州组织召开立项专家论证会议，开展了立项论证，提出该《导则》编制对加强抗旱应急能力建设，保障供水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目前缺乏此类技术标准支撑，编制本《导则》是十分必要的。另编制该标准已有较扎实的工作基础和实践经验，编制单位具备编制能力，立项理由充分，工作思路清晰，标准框架结构基本合理。会议同意了本标准的立项，同时提出3个方面的建议：水库旱警水位的确定应综合考虑水库类型和功能定位；根据生活、生态、生产用水顺序，合理确定用水保障程度；注意与其他相关标准的协调性与衔接。

### （5）征求意见稿

根据立项论证会意见，编制组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分析，并按照意见对标准初稿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导则》（征求意见稿）。

#### 4、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本标准的编制工作主要由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和大连理工大学等单位人员完成。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严登华、严子奇、丁伟等，主要负责标准的框架制定、统筹安排标准编制的各项工程、进度控制、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审核；

霍军军、王冬、王士武、郑寓等，主要负责标准整体布局、修改与审核；

许立祥、李蕊、程萌、许国等，主要负责取水设施的分类及编制文稿；

许继军、郭爱军、顾晓伟等，主要负责标准文稿的修改与审核；

郑勇、谭毅、刘章君等，主要负责标准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及编制文稿；

李佳、李桃、李其峰等主要负责标准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 二、主要内容说明及来源依据

### 1、主要内容

本标准共包括 8 章 3 个附录，分别为 1 范围、2 规范性引用文件、3 术语和定义、4 来水、需水计算、5 逆序递推法计算、6 最大应供水量法、7 典型年法、8 结果校验附录、A 附录 A 水库旱警调度期分期划分示意图、附录 B 逆序递推法水库旱警水位（水量）计算示意图、附录 C 水库旱警水位计算方法案例。

### 2、来源依据

目前关于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方面的标准还处于空白

阶段，《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旱警水位（流量）确定及应用工作的通知》以后，《广东省防汛抗旱防风应急预案》、《温州市防汛防台抗旱应急预案》、《黄河小浪底水库水文干旱预警水位确定》、《陕西金盆水库水文干旱预警水位确定》、《关于开展旱限水位（流量）确定工作的通知》都明确给出了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工作的指导文件。

目前，关于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方面已经开展了大量的工作，近年来，各地方也亟需出台有关水库旱警水位（流量）的相关标准，在本标准编制前，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一线工作经验，为本标准的编制提供了良好的支撑工作，本标准首次制定，与本行业现有的其他标准协调配套，没有冲突。与现有相协调的标准主要是涉及一般的水位确定的要求，本标准为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提供了一整套的确定规范、要求和体系化指导。

本标准在总结各地方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的基础上，按照水利部对全国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的要求，开展编制工作。

### **三、专利情况说明**

本标准规定的内容是在总结我国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确定技术的基础上进行编制，技术内容成熟，未涉及相关专利。

### **四、与相关标准的关系分析**

**1. 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无

## 2. 与国内相关标准协调性分析。

现行有关的标准是《区域旱情等级》（GB/T 32135-2015）《干旱灾害等级》（GB/T 34306-2017）、《内河通航标准》（GB 50139-2014）、《抗旱预案编制导则》（SL 590-2013）、《水资源供需预测分析技术规范》（SL 429-2008）等，但这些标准主要是对旱情等级、旱情灾害的划分以及通航水位、水资源供需预测等做出了要求，没有把干旱情况下对水库的水位影响结合起来研究

本标准是针对干旱情况下水库旱警水位（水量）的确定工作，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在满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提出标准化建设与管理的明确规定，标准化对象更加具体，操作性更强，与其他标准不存在交叉重复、矛盾等问题，协调性较好。

## 五、重大分歧或重难点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 六、预期效益（报批阶段填写）

现处于征求意见阶段，无。

## 七、其他说明事项

无。